

鄂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鄂城分局

鄂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鄂城分局 关于打好“九大战役”服务全区高质量发展 建设的工作方案

各所站、局机关各股室及直属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全国“两会”精神，认真落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九大战役”的工作部署，服务全市“两区一枢纽建设，结合鄂城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全省加快精神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的关键之年，自然资源部门作为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主力军，在稳增长、扩内需、增进民生福祉和实现多种目标的动态平衡等方面要勇担使命，发挥重要的支撑保障作用。全系统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紧紧围绕“九大战役”工作部署，全力推动各项工作提速提质，为全区高质量发展贡献部门力量。

二、工作内容

（一）打好支持发展的大会战

1.留足项目发展空间。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和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规划的衔接，合理预留项目用

7.高效有序推进土地供应。科学编制年度土地供应计划并加快组织实施,精准有效配置土地资源。深化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鼓励实行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等灵活多样方式,务实满足企业发展需求。(责任单位:用地股)

8.健全用地服务保障机制。加强与有关部门和建设单位沟通衔接,建立用地服务保障项目库,实行统一调度和跟踪服务。落实落细自然资源“一次预告”制度,完善用地服务指引手册。健全包联项目用地工作机制,对重点项目提供全流程、全周期保障服务,开展巡回调研服务,协调解决用地问题。(责任单位:用地股)

(二) 打好严守底线的阵地战

9.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坚决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逐级精准确定各乡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按要求签订责任状。制定《鄂城区耕地流失问题整改工作方案》,争取我区耕地流出整改工作在全市排名靠前。(责任单位:耕保股)

10.守牢生态保护红线。严格落实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办法,对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项目,依法依规指导开展不可避让生态保护红线论证。(责任单位:规划股)

11.系统推进自然资源保护修复。按时保质完成金冠沛石业有限公司矿山生态修复。(责任单位:矿防股)

12.扎紧地质灾害防治安全防线。深化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实施。加强地质灾害

路径和新举措，争取在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中排名靠前。（责任单位：法规股）

（五）打好盘活存量的攻坚战

18.统筹各类存量地盘活利用。研究制定《全区盘活存量攻坚战实施方案》，统筹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城镇低效用地和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等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工作，完成今年省自然资源厅下发我区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年度处置率25%的目标任务。（责任单位：用地股）

19.开展全区存量建设用地大盘点。强化对存量建设用地开展全覆盖的清查与建库，做到“找到地、找到人、析原因、快处置”，对存量国有建设用地和存量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规模、布局、用途、权属等进行大盘点，建立工作台账，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责任单位：用地股、审批股、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多措并举开展盘活利用工作。分类消化处置，在规划调整、容积率等方面可以保留一定弹性。在符合国有建设用地用途管制条件和审批规范下，对确因国土空间规划调整等需要的，允许国有建设用地用途变更。（责任单位：用地股）

21.做好盘活存量考核工作。“亩产论英雄”考核评价已纳入年度重点考核内容之一，全区存量地盘活利用情况已作为考核重点指标之一。对重点项目所在镇街在用地指标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树立节约集约用地导向，助推全区发展方式转变（责任单位：用地股）

（六）打好内引外联的争夺战

27.抓早抓实土地卫片执法。配合市局做好自然资源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按照“月清、季核、年度评估”要求，抓早抓实土地卫片执法，开展“大图斑”实地核查、重点地区驻点核查，深化预警提醒、约谈问责等方式，督促地方党委政府落实耕地保护主体责任，源头防控、尽早处置违法用地问题，年度土地卫片违法占用耕地比例不超过 5%，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责任单位：督察办）

28.加强矿产资源执法监督。组织开展矿产卫片执法检查，矿产疑似违法图斑外业核查率达到 100%。（责任单位：督察办、矿防股）

29.扎实推进历年例行督察发现问题整改。5 月底前，全区 2021 年耕地保护督察发现问题整改率达到 90%以上，典型问题整改率达到 100%。（责任单位：督察办）

（九）打好机制创新的改革战

30.强化改革攻坚。配合开展“一码管地”全流程综合监管应用项目、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土地联动审批机制等改革事项，着力提升深化改革综合效能。（责任单位：局机关各股室、直属各单位）

31.强化调查研究。坚持“不调研、不决策、先调研、后决策”工作机制，针对重点业务、关键环节、机制梗阻，统筹，谋划年度调查研究计划，拓展调研渠道，不断提升调研水平，着力形成一批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和实践成果，推动调研成果运用到自然资源管理各方面。（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直属各单位）

展现自然资源部门奋发作为的精神风貌，在全社会形成良好氛围。

鄂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鄂城分局

2023年4月12日

